

东西湖区生态环境分局关于 2023 年度 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报告

根据《关于做好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和发布工作通知》文件要求，区生态环境分局认真落实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现将 2023 年度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本报告统计数据的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如对本年度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武汉市生态环境局东西湖区分局办公室联系（地址：武汉市东西湖区临空港大道 159 号，邮编：430040，电话：027-83891610）

一、总体情况

（一）强化研究部署。东西湖区生态环境分局认真落实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分局党组召开党组会学习《武汉市生态环境局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基本目录》并听取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情况，对本年度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进行研究部署，要求各科室、队、站要切实按照要求及时做好政务信息公开，各分管领导督促分管领域及时开展信息公开并做好信息公开前的审查工作，确保政府信息公开的真实、及时、有效、安全。

（二）落实审查要求。组织各科室、队、站学习政务信息公开相关知识的学习，严格按照要求落实政务信息公开工

作，定期报送政务公开信息，严格落实保密审查制度，分局凡对外发布和公示的政务信息均按照保密审查程序要求，填写保密审查表，报请分管领导、主要领导审批。

（三）公开政务信息。2023 年，东西湖区生态环境分局的生态环境保护类政务信息主要在东西湖区人民政府网站环境保护和区生态环境分局子栏目，武汉市生态环境局官方网站，以及国家、省、市相关信息平台进行了公开。2023 年度，区生态环境分局政务信息公开的范围主要包括单位简介、机构编制情况、部门预决算、政策文件、重点污染源监测、环境质量状况、环保行政处罚、环评审批、排污许可、环保督察整改工作情况以及监督检查等相关信息，共计公开政务信息 348 条。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23 年，东西湖区生态环境分局无制定规章或行政规范性文件，分局主要的行政许可事项为排污许可、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许可、辐射安全许可。上述三项行政许可事项中，排污许可事项（120 件）分别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按要求对外进行了公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许可事项（101 件）在湖北省投资在线监管平台按要求对外进行了公开；辐射安全许可事项（27 件）在武汉市生态环境行政许可信息平台（双公示）进行了公开。分局行政处罚事项主要是环保行政处罚，环保处罚事项（31 件）按要求在市生态环境局官方网站对外进行了公示。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48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31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2023 年，东西湖区生态环境分局收到和处理由武汉市生态环境局、东西湖区行政审批局转来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共 3 件，并按要求予以回复和办理。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	1	/	/	/	3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	/	/	/	/	/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2	1	/	/	/	3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	/	/	/	/	/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	/	/	/	/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	/	/	/	/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	/	/	/	/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	/	/	/	/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	/	/	/	/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	/	/	/	/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	/	/	/	/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	/	/	/	/
	(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	/	/	/	/

	无法提供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	/	/	/	/	/	/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	/	/	/	/	/	/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	/	/	/	/	/	/
		2. 重复申请	/	/	/	/	/	/	/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	/	/	/	/	/	/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	/	/	/	/	/	/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	/	/	/	/	/	/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	/	/	/	/	/	/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	/	/	/	/	/	/
		3. 其他	/	/	/	/	/	/	/
	(七) 总计		/	/	/	/	/	/	/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	/	/	/	/	/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2 年东西湖区生态环境分局在政务信息公开方面存在以下主要问题：与区级政务信息公开部门协调沟通还不够，作为垂管单位有些政务信息在上级生态环境保护部门或其他平台进行了公示，但区级政务信息公开部门不知晓，信息互通不够顺。2023 年，分局积极与区大数据中心、区政数局对接，及时将分局在市生态环境局官方网站上公示的部门预决算、政策文件等政务信息转接入区政府网站，确保相关

信息公开互通共享。

2023年在政务信息公开的方面存在的主要问题是部分科室、站、队在政务信息更新不够及时，对政务信息的具体公开要求和流程还不够清楚，影响了少数政务信息公开的时效性。下一步，分局将加大政务信息公开的培训力度，及时按要求公开政务信息。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暂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东西湖区分局

2024年1月4日



